

证券代码：688306

证券简称：均普智能

公告编号：2022-006

## 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2年4月7日以现场结合多种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2年4月2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监事会主席Dr. Mei Wu女士主持了本次会议，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2年1月18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5号）核准，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707.07万股，发行价格5.0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59,919,156.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18,966,238.97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2年3月17日出具了天健验[2022]6-9号《验资报告》。公司已按相关规则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前提下，为解决公司业务经营的资金需求，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因投资建设需要使用该部分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公司将及时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该部分募集资金，确保不影响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出席会议监事无需回避。

## **三、 备查文件**

1. 《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9日